



關於 WMA 委託計劃

WMA 委託計劃致力支持影像藝術家和攝影師，以雙年度主題「希冀」為題，開展新的創作或擴展現有創作。我們現正徵集計劃書，內容可涵蓋不同意念、視覺表現方式和媒介，但必須以影像（如攝影和流動影像）構成計劃的核心部分。基於影像創作形式各異，且具備各種跨領域可能性，此計劃亦接納多媒介（如融合表演和寫作等）的計劃書。

在本屆委託計劃中，評審團將選出兩位得主，每人可獲港幣250,000元的資助，用於研究、發展和實現計劃創作。獲獎計劃必須在一年內完成創作，期間 WMA 團隊以及同儕國際網絡將給予得主指導及支持。作品最終會在香港 WMA Space 中展出。計劃執行的細節和展覽製作預算，將由藝術家和 WYNG 基金會協商確定。計劃結束後，得主須捐贈作品其中一個版本予基金會。

評審團將根據以下準則評估計劃書：

- 計劃內容符合 WMA 宗旨，即以影像藝術促導社會覺察力以及對香港的理解
 - 計劃提案能表現並深化「希冀」於當代社會的意義與可能性
 - 計劃目標、創意、可行性以及影響力。計劃書亦應清晰闡述最終於 WMA Space 舉行的展覽構想，並作相關的活動提議
- 我們樂見WMA成為一個合作平台，並鼓勵申請者羅列計劃合作夥伴，包括策展人、研究員、和各類創意工作者等。

我們期望透過本屆委託計劃，能在香港的脈絡下以深入淺出的方式探討此概念。以下題材僅供參考：

- 希冀的象徵
- 藝術、想像的未來、希望
- 孕育希冀的社會條件
- 適應力與韌性
- 生成式人工智能和另類現實
- 生態視角
- 推想小說和神話編造
- 希冀的價值
- 打破刻板印象和促進多樣化的敘事
- 為締造和保持希冀而生的集體行動和共同目標

上一屆 WMA 委託主題「家」(2023/2024) 得主為陳巧真和姚尚勤。如欲了解過往主題和委約藝術家，請[按此](#)。

WMA 委託計劃由 WYNG 基金會支持。



評審

投票成員：

- 譚崇翰, 《時代》雜誌亞洲版, 前總編輯
- 陳暢, 亞洲藝術博物館, 當代藝術部門主管
- 陸恭蕙教授, 香港科技大學環境研究所, 首席發展顧問
- Louise Fedotov-Clements, Photoworks 總監
- 原田實, WYNG 基金會董事
- 馬嘉明, WYNG 基金會董事

非投票成員：

- 林亦凌, WMA 總監
- 周麗珊, WMA 展覽與活動主管

時間表

2024年8月15日(星期四)

公眾可透過 Picter Contests 遞交申請。如果您想以其他格式提交申請, 請聯絡 wmacommission@wma.hk。

2024年11月1日(星期五)

申請截止時間為香港時間晚上6時。逾期提交的計劃書將不獲受理。只有入圍的申請人才會被邀請參加面試。

2024年12月

評審團在香港與入圍申請人進行面試。

2025年1月

WMA 在網站、社交媒體和其他宣傳平台上公布 WMA 委託計劃得主。



常見問題

誰可以申請？

此次公開徵集開放予所有18歲以上的藝術家和創作人申請，不限國籍、背景或地理位置。個人、組合或團體均可提交申請。WMA 重視計劃書的原創性和創作者的才能，並致力提供平等機會。歡迎來自各種背景的申請者報名參加。

如何申請？

申請須由即日起至2024年11月1日香港時間晚上6時，透過 [Pictor Contests](#) 線上提交。申請應至少包含提案、簡歷和作品集。Pictor Contests 平台雖以英文為主，但有意申請者仍可以選擇以英文或中文提交申請。每位申請者只能投遞一份計劃書。重覆投遞將會被取消資格。

如果基於任何原因無法通過 Pictor Contests 平台提交，請透過電郵wmacommission@wma.hk與我們聯絡。

WMA 委託計劃會提供什麼資助？

港幣250,000元的資助涵蓋藝術家酬金、製作和研究開支（包括進行考察、聘請策展人、顧問或助理等所需費用；所有支出僅限於計劃用途，並須經基金會批准）。WMA 將承擔展覽製作、宣傳或相關活動等費用。海外得主應確保能夠在香港出席最終展覽和相關活動，展覽周期約為八至十個星期。

得主將加入 WMA 的同儕網絡，成員包括國際策展人、非牟利組織以及過往WMA委託計劃得主等。我們將舉辦分享會、工作坊和交流機會。計劃有關資訊將通過各個媒體合作夥伴進行發布和宣傳。

WMA Space是什麼？

WMA Space位於香港中環，為一個非牟利展覽空間。它是一個私人場所，僅允許會員進入。請[按此](#)查看空間平面圖和照片紀錄。

遴選過程會如何進行？

入圍申請者將在2024年11月收到通知，並於2024年12月與評審團進行面試。評審團由WYNG 基金會和其他業界人士組成，WMA 總監和展覽與活動主管為非投票成員。

何時會公布結果？

我們將於2025年1月公布結果。計劃將在2025至2026年期間進行，並於2026年12月前完成發布。



條款及細則

主辦機構

WMA委託計劃由 WYNG 基金會主辦。WYNG基金會信託人、員工和 WMA 委託計劃的合作機構人員以及工作直接與 WMA 委託計劃相關人士均不得參加是次比賽，以示公允。

參與資格

WMA委託計劃歡迎任何18歲以上香港或海外攝影師及藝術家參加，國籍與地區不限。所有申請人均須於大會網站報名，網站：Pictor Contests

申請以中文或英文提交。

參加者一旦提交計畫申請，將視為接納主辦機構所有規則。參加者須遵守主辦單位的一切安排，包括出席和計劃相關的一切宣傳活動，以及允許主辦單位採用參加者的名字或相關資料作推廣和宣傳之用。

WMA委託計劃報名費全免。

WMA委託計劃將於2024年8月15日至2024年11月1日(18:00 香港時間)接收計畫申請。

藝術家須親身在香港參與公眾展覽開幕與相關活動。委託計劃的實行方式，包括展覽日期與形式等，將由主辦單位及獲委託藝術家共同商議決定。

評審

評判小組擁有挑選WMA委託計劃得主的最終決定權，WYNG基金會恕不接受任何申訴。主辦單位保留作首輪篩選的權利。委託計劃的實行方式將由主辦單位及獲委託者共同商議決定。

版權

參加者須為參賽作品的唯一作者，並擁有所有作品的版權和所有其他專屬權利。主辦單位將邀請入圍者與評判小組會面。你提交的照片或圖像將用作以下用途：刊載於 WMA 網站、WYNG 基金會網站、WYNG 基金會的印刷品和電子刊物以宣傳 WMA 委託計劃。WMA 委託計劃宣傳品，包括電郵、網站、傳媒簡報給予傳媒許可複製相片，作報導 WMA 委託計劃及相關節目之用。所有參加者必須能夠提供高清晰度的圖像，配合印刷之用。用途將限於非牟利及宣傳 WMA 委託計劃及相關節目。主辦單位不會另付酬金作上述及相關用途。

取消參加資格

若大會發現計畫申請者作以下行為，WYNG 基金會保留取消任何參選計畫的最終權利：

- 干預或企圖篡改參賽過程或 WMA 委託計劃的操作
- 違反比賽細則
- 違反條款細則
- 違反公平競爭或刻意破壞，或意圖騷擾、虐待、威脅或滋擾他人
- 提供任何虛假或具誤導性的資料

主辦單位擁有最終決定權，參賽相片若含有淫穢、煽動性、誹謗、色情，或其他不良或不適當的內容，比賽資格一律取消，恕不接受申訴。

取消及暫停收集計畫申請權

如果因任何原因徵收委託計畫申請不能夠按計畫進行，例如由於感染電腦病毒、程式錯誤、破壞程式、木馬程式、拒絕服務攻擊、篡改、未經授權的干預、欺詐行為、技術故障，或其他 WYNG 基金會不能控制的情況，而這些情況破壞或影響 WMA 委託計劃的管理、安全、公正性、誠信，或其



他損害, WYNG 基金會擁有最終決定權取消干預項目的參加者之資格和/或取消、終止、修改, 或暫停 WMA 委託計劃。

免責條款

WYNG 基金會對任何印刷或其他錯誤概不負責, 包括徵求委託計劃申請內容、大會規則, 或 WMA 委託計劃的行政細節。WYNG 基金會同時不對任何作品遺失、延遲、損壞、被盜、誤傳或錯置的情況負責。電子傳輸錯誤而導致的遺漏、中斷、刪除、操作或傳送延遲, 或技術、網絡、電話設備、電子、電腦、硬件或軟件故障或任何其他問題, WYNG 基金會概不負責。

WYNG 基金會不會為以下任何一種情況引致損失或傷害承擔責任:

- 在委託過程中得獎者接受/擁有和/或使用/濫用/失去或損壞獎項參加 WMA 委託計劃個人、聯合或集體的電話網絡和/或傳輸線、互聯網連接、電腦設備, 硬件和/或軟件故障。
- 任何作品提交的延誤或扭曲, 當中可以是由於技術故障、數據傳輸出現亂碼、不完整、誤傳、遺失、殘缺、延遲、損壞、機械重複、字跡模糊或其他與規則不符的情況。WYNG 基金會不會為閣下電腦的損壞承擔責任(包括但不限於任何伺服器出現故障或數據遺失, 延遲或損壞或其他故障), 不論這些損壞可能直接或間接緣於閣下參與 WMA 委託計劃或下載與 WMA 委託計劃有關的資料。WYNG 基金會有權於網站的任何部分技術上損壞時修改或取消 WMA 委託計劃。
- 一旦遞交計劃申請, 參加者即保證所提交申請及作品為原創, 並沒有全部或絕大部分抄襲他人或其他作品。作品不可詆毀他人、引起傷害或侵犯隱私, 或以其他方式侵犯或違反任何法例、普通法、規例、觸及第三者利益或知識產權。閣下同意完全免除 WYNG 基金會和協辦機構之版稅、費用及閣下違反本規則而可能虧欠他人的其他款項。

個人資料私隱

參加者有權以書面要求檢閱、糾正, 或刪除 WYNG 基金會及其合作伙伴持有的個人資料。WYNG 基金會收集參加者於電郵或網上傳送檔案網站提交的個人資料。資料只供 WYNG 基金會使用, 作處理有關本委託計劃事宜及聯絡參加者之用途。公眾不能從數據庫存取資料。一旦獲選為委託計劃得主, 其工作電郵和網址在當事人同意下或會公開。

有鑑於《2012年個人資料(私隱)(修訂)條例》新加入關於直接促銷的部分已於2013年4月1日生效, WYNG 基金會會確保 WMA 委託計劃電子通訊錄中的人士, 只會接受相關活動的消息和/或活動。主辦單位將會繼續使用電子郵發送有關 WMA 委託計劃的活動資訊(包括比賽、講座、工作坊等活動)、邀請、新聞發佈或相關的通訊。

主辦單位絕不會向其他方通過任何形式轉移、出售、交易或出租個人資料。參加者如欲停止接收主辦單位的通訊或更改個人資料, 可以電郵至 wmacommission@wma.hk。收到要求後, 主辦單位將不再使用參加者的個人資料。

WMA 委託計劃的規則受香港法律管轄。任何 WYNG 基金會與涉及比賽或比賽規則的第三者之間的糾紛, 須經香港特區法院訟裁。

WYNG 基金會確認資料於出版一刻正確無訛。WYNG 基金會有權修改上述細則, 恕不另行通知。本條款及細則之英文文本及中文文本或網頁內有關參加比賽的條文, 在文義上如有任何異議, 概以英文條款及細則文本為準。